

证券代码：002638

证券简称：勤上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9-055

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

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购广州龙文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时主要业绩承诺人杨勇于 2018 年 8 月 7 日向公司出具了《<标的资产业绩承诺补偿协议>履行保障承诺书》（简称“承诺书”）承诺向公司支付 2.4 亿元履约保证金，此后未能在承诺书载明的最后期限向公司支付 2.4 亿元履约保证金。据此公司向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7 日披露的《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104）。

二、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

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收到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《民事判决书》【(2018)粤 19 民初 72 号】，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认定被告杨勇作出的《<标的资产业绩承诺补偿协议>履行保障承诺书》无效，公司的诉请的依据不足，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不予支持。判定结果如下：

- 1、驳回公司的诉讼请求；
- 2、案件受理费 1,241,800 元由公司承担。

三、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

除本次披露诉讼外，公司（包括控股子公司）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、仲裁事项。

四、公司拟采取的措施

本次判决为一审判决结果，公司尚在研讨在上诉期内是否提起上诉。后续公司将采取相关措施积极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9月19日